

衢州学院文件

衢院干〔2018〕2号

关于邵子华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，行政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邵子华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

抄送：省委教育工委，市委组织部。

衢州学院办公室

2018年1月11日印发